

# 卫辉市乡村振兴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卫辉市乡村振兴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对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紧紧围绕党和政府中心工作及群众关注关切点，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加强政策解读，深化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政务公开制度规范，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扎实推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现将 2023 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根据政府门户网站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专栏要求，结合卫辉市乡村振兴局工作职责，着力细化工作部署、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政策文件、项目资金计划公示公告、雨露计划公示公告等相关信息 62 条，做到了网上长期公开、专栏及时公开，并且取得良好成效。

###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我局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严格落实《条例》审查机制和“主动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围绕社会关切、群众关心的乡村振兴政策文件等重点工作内容，按照个人拟制、科室审核、领导审批的“三审三校”流程，制发《2023 年度卫辉市乡村振兴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实施方案公示（实施前）》、《关于 2023 年卫辉市乡村振兴局“人人持证技能河南”技能培训补贴项目实施方案公示（实施前）》、《关于下达 2023 年县级第三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使用计划的通知》等文件。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确保为群众提供的信息内容全面、权威准确、方便查阅。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严格按照市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要求，对照职责分工，逐项分解细化，切实做好网站内容保障。我局开设美篇、简篇账号“卫辉乡村振兴”，加强宣传重要政策信息和涉及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动态，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的覆盖面和影响力。截至 12 月底，我局发布各类信息 64 篇，年阅读总量达 55711 次。通过网络和媒体及时送达公开信息，让群众看得到、听得懂、能监督。

### （五）监督保障

我局着眼于政务公开长效机制建设，健全组织领导，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机制。为政务公开工作提供组织保障，使各方面工作公开透明，有效地增强了群众对乡村振兴工作全面了解。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是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关键之年。我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政务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丰富，途径有待进一步拓宽。

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抓牢抓细政务公开。一是进一步加强学习。持续抓好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队伍工作水平。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补短板强弱项，以较高的工作水平推动政府信息，积极主动回应民生关切。二是进一步探索丰富政务公开形式和渠道。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结合我市乡村振兴工作的重点，结合公众关注的焦点，深化信息公开的内容，扩大主动公开的范围。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本单位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